

臺中市政府108年度菸酒管理業務宣導計畫

壹、依據：臺中市政府108年度菸酒管理暨查緝工作計畫。

貳、目的：多元廣泛運用媒體、活動及教育訓練等方式，向菸酒業者及消費者宣導菸酒管理法規及產消權益，並期減少違規菸酒案件量。

參、執行機關：本府財政局。

肆、宣導期間：108年1月1日起至108年12月31日止。

伍、執行方式

一、媒體類宣導

(一) 平面媒體、新聞稿：於報紙、雜誌刊登菸酒法令宣導廣告及臺中好酒廣告，以及即時發布新聞稿宣導菸酒相關資訊。

(二) 電視、廣播、電子媒體：於電視、廣播電台、本府網站、各機關跑馬燈、各區公所LED牆、公車候車亭、公車車體、本府LINE官網及本府電子郵件辦理菸酒法令宣導。

二、活動類宣導

1、結合本府大型活動辦理菸酒法令及消費權益宣導。

2、針對人潮眾多之市場、花集或景點，宣導菸酒管理法相關規定。

三、針對網路不得販賣菸酒加強宣導

(一) 藉由市府LINE群組及發布網路新聞稿宣導菸酒管理法規定，利用即時資訊宣導相關法規資訊。

- (二) 函請各網路平台，針對網路違規販賣菸酒行為加強審核拍賣商品並建置商品篩選管控機制，協助宣導及公告網路禁止販賣菸酒之相關規定。
- (三) 製作菸酒法令宣導海報及DM貼紙，於大專院校及市場附近便利商店張貼，加強對易觸犯菸酒管理法之學生及家庭主婦族群進行宣導。
- (四) 於本市公車車體及候車亭張貼菸酒不得於網路販賣等相關法令宣導文宣，增加民眾對法令認知。

四、教育訓練類宣導

- (一) 舉辦製酒業者講習，提升業者產製、行銷能力及宣導菸酒法令規定。
- (二) 辦理查緝小組教育訓練，提升查緝專業能力。

陸、活動期程

1~2月	媒體宣導菸酒法令
3月	1. 製酒業者講習訓練 2. 菸酒法令及消費權益宣導活動
4~5月	菸酒法令及消費權益宣導活動
6月	1. 查緝小組教育訓練

	2. 菸酒法令及消費權益宣導活動
7~9月	菸酒法令及消費權益宣導活動
11月	1. 外埔區紅酒路跑活動設攤宣導 2. 菸酒法令及消費權益宣導活動

柒、經費：執行相關經費，由財政局預算支應。

捌、預期效益：

一、由業者與民眾「知法守法」，進而保障菸酒消費權益。

二、加強菸酒查緝人員專業辨識能力及查緝技巧，以維護菸酒消費安全。

三、加強於網路宣導菸酒管理法規定，避免民眾誤觸法令，以期網路違規販賣菸酒案件減量。

玖、其他：宣導活動視業務活動重要性及效益機動彈性調整，並於年度結束前達成宣導目標。